

证券代码：603255

证券简称：鼎际得

公告编号：2024-026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6 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原因：公司重视对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最近一到三年，公司有持续重大的资本性支出，为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多方面因素后，制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61,364,273.07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00,142,297.59 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

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盈利水平等因素，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6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3,552.6667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234,226.6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0.16%。

公司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1,364,273.07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00,142,297.59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6,234,226.68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原因

1、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及特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国内经济复苏斜率较为平缓，放眼全球，欧美央行连续加息，海外高通胀，贸易争端、地缘冲突仍在延续，全球和我国经济面临着诸多挑战。尽管复杂的国际环境带来诸多风险挑战，国内石化化工行业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随着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实施投产，高端新材料和精细化学品不断突破，行业高质量发展有序推进。特别是石化产业新型工业化、创新驱动发展、绿色低碳转型，为产业优化升级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一直专注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公司主要产品为高效催化剂、抗氧剂单剂和复合助剂，其中催化剂分为聚丙烯、聚乙烯等主催化剂和给电子体助催化剂，抗氧剂单剂分为受阻酚类主抗氧剂和亚磷酸酯类辅助抗氧剂；复合助剂为以抗氧剂单剂为基础，结合客户需求进行研究开发并进行混配。公司现有二十四种催化剂产品、八种抗氧剂单剂产品，是行业内少数同时具备聚烯烃催化剂、抗氧剂研发和生产能力的企业，2023 年催化剂、抗氧剂单剂、复合助剂产量分别为 233.54 吨、22,173.94 吨、14,250.33 吨，市场占有率较高。

2、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2023 年，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四氯化钛、己烷、苯酚、异丁烯。原料采购方面，主要原料大多为大宗商品，企业通过工厂自采或者向贸易商购买。公司周边化工资源丰富，与供货量比较稳定的原料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就近采购可以降低原材料成本，且一定程度上增强了公司对原材料潜在价格波动的风险抵御能力。产品销售方面，公司销售采取直销模式，客户的区域分布覆盖国内大部分地区，公司在全国范围内建设有完善的客户网络。

凭借公司在聚烯烃催化剂领域的研发积累，以及公司前期签订的 POE 技术许可协议，2023 年公司正式启动 POE 高端新材料项目。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POE 高端新材料项目变更及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公司根据 POE 高端新材料项目进展情况变更建设投资方案，石化科技与大连长兴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辽宁鼎际得石化高端新材料项目投资合同书》，总投资 120 余亿元，建设新材料项目。POE 等高端新材料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子、汽车、医疗、新能源等领域，对提升关键产品国产替代率、突破“卡脖子”技术、带动相关产业技术进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

3、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1) 公司近三年盈利水平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2021年（调整后）
营业收入	756,569,200.96	899,787,634.63	738,723,057.06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364,273.07	110,109,653.20	134,715,848.12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864,148.73	106,569,374.11	130,207,56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3,222,061.28	1,506,959,021.52	737,136,931.01
总资产	2,041,093,933.92	1,761,650,176.07	1,172,297,682.35

（2）公司未来资金需求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的综合考虑，为推动公司 POE 高端新材料项目，带动相关产业技术进步、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保证公司战略目标和生产经营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需要留存一定的资金以满足公司的项目建设、新技术研发、新市场开拓、日常生产经营等，保障公司业务发展。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今后的年度工作计划，用于公司的重大项目支出、技术研发投入、市场开拓等方面，既能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稳定发展以及中长期发展战略顺利实施，还能保障公司未来的分红能力，符合公司股东长远利益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将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公司将努力实现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目标，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

（三）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的便利措施

公司不断健全与中小股东的沟通机制，通过投资者热线、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为中小股东表达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提供便利。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公司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持续聚焦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水平，积极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

程》的规定，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统筹好公司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积极通过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方式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